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4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药新药“健骨关节颗粒”药物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以岭”）于2026年10月21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申请主要内容

药物名称：健骨关节颗粒
受 理 号：CXZL2600106
受理日期：2026年10月21日
剂　　型：颗粒剂
申请事项：新药临床试验
申 请 人：北京以岭药业有限公司
通知书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自受理之日起60日内，未收到药审中心否定或质疑意见的，申请人可以按照提交的方案开展临床试验。

二、健骨关节颗粒相关情况

健骨关节颗粒拟定的功能主治为：补肾健骨，活血通络，舒筋止痛。用于骨关节炎肾虚络瘀证，症见关节疼痛、肿胀、关节僵硬、活动不利、腰膝酸软、头晕目眩、耳鸣、倦怠乏力、肢体麻木等，舌质暗或有瘀斑，脉沉。

三、风险提示

公司后续将关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审评情况，根据审评进度，按照相关新药临床研究的技术要求准备临床研究的开展。

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的申请到药物成功获批上市，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的申请与开展、进度以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716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公告编号：2026一031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房地产项目储备情况

2026年7—9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上年同期无新增房地产土地储备。

二、房地产项目开、竣工情况

2026年7—9月：公司无新开工面积。上年同期公司无新开工面积。

2026年7—9月：公司无竣工面积。上年同期公司无竣工面积。

三、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2026年7—9月：公司商品房合同销售面积10564.85平方米，较上年同期增加172.86%；商品房合同销售金额22168.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2.53%。商品房销售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本期公司在售项目的签约面积及金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四、出租物业情况

2026年7—9月：公司的租赁收入为1141.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79%。

五、公司收入情况

2026年7—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26589.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2.36%，其中，销售收入为25430.87万元，租赁收入为1141.60万元，其他收入为16.96万元。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的原因：本期公司在售项目销售量增长。

注：由于销售处于动态状况，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6-105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号）。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将人民币86,000.00万元转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10月22日，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84,644.04万元。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为2026年10月27日，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2日将上述转入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6,017.68万元（含利息）提前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6-059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赵云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442,07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04%。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赵云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公司于2026年10月21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赵云福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赵云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5,3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6.7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2%
解除质押时间	2026.10.21
持股数量	14,442,071
持股比例	3.0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计划用于后续质押。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26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8），现将《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2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2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3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10月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8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6年10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提案1.00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设置“总议案”，提案编码为100，对提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本人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3、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38楼航锦科技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7-82200722
传真：027-82200882
邮箱：zqb@hangjintechnology.com

5、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8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18”，投票简称为“航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0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27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0月27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　　　　受托人：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2026-049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并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DFI77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债券名称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恒力石化CP004
债券代码	042680348	期限	343日
起息日	2026年10月21日	兑付日	2027年9月29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发行利率	1.48%	发行价格（百元面值）	100
主承销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2026-02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30-17：30
- 会议召开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17：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邮箱ir@petrochina.com.cn进行提问。

公司拟于2026年10月28日闭市后发布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并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30-17：30召开业绩说明会，向投资者介绍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业绩情况，并进行交流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介绍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业绩情况，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30-17：30

（二）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任立新先生、独立董事吴嘉宁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华先生、副总裁兼总工程师杨卫胜先生、副总裁杨立强先生等。（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30-17：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17：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邮箱ir@petrochina.com.cn向公司提出问题。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59982622
邮箱：ir@petrochina.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46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总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7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根据上述决议，择机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2026年10月21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粤财信托·广粤双盈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产品代码：YC0G8A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信托计划成立后，信托资金投资于信托业保障基金、现金类资产、债券或债券型基金等固定收益资产、底层资产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固定收益型理财计划/信托计划或其他法律法规或政策许可投资的标准化债权产品，具体如下：

（1）信托业保障基金；

（2）剩余资金全部用于投向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份额、现金、银行存款、存单、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存单、外资银行境内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底层资产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固定收益型理财计划/信托计划或其他法律法规或政策许可投资的标准化债权产品等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发行的金融产品。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3.2%+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10月22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二）2026年9月10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广发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广发资管骐骥广聚固定收益FOF50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8764ZG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本计划可根据资金管理的需求，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等；

（2）本计划可投资于标的产品：资产管理产品；

上述标的产品的最终投资范围可能包括股票、商品期货、金融期货、场内期权、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支持票据、证券回购、现金管理、同业存单、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等。

（3）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本计划参与的证券回购主要包含债券逆回购。债券回购为提升整体组合收益提供了可能，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投资风险。

本计划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不得投资除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外的其他资产管理产品。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的，管理人在履行合同变更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计划的投资范围。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按产品净值计算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9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每3个月可赎

（三）2026年8月28日，全资子公司武汉雅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投资”）出资1600万元，向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3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957114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资产管理计划可根据资金管理的需求，投资于现金、银行存款、存单、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2）资产管理计划可投资于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商业银行或其理财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公司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产品以及QDII产品、QDLP产品；

（3）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4.0%+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8月28日

6、产品到期日：封闭期180天后的每月最后一个周五可赎

（四）2026年8月25日，公司出资2500万元，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省心享-华泰WEFUND企业家固收私享FOF69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943663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计划主要投资于金融产品和现金类资产。

（1）金融产品：本计划可以投资于证券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本计划所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不会再投资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外的资产管理产品，所投资的底层资产不包括非标准化债权资产、非标准化股权类资产、雪球结构场外衍生品类资产。

（2）现金类资产：包括现金、存款、通知存款、同业存单。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其他证券市场或者其他品种，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在征得合同各方书面同意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调整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规定，并应为管理人和托管人相关系统准备以及投资组合调整留出必要的时间。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3.0%+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8月27日

6、产品到期日：封闭期6个月后每周五可赎

（五）2026年8月11日，公司出资1000万元，向华泰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华泰如意宝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941341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投资于依法发行的各类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商业银行理财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国债、债券逆回购、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债券型基金、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保险资管产品、收益凭证、场外期权等证监会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本计划投资的各类资管产品仅限于投资各类标准化资产。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1%-3.15%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8月12日

6、产品到期日：每6个月可赎

（六）2026年8月10日，公司出资2000万元，向华泰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紫金信托·固安鑫量金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产品代码：HT2502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存单、货币基金等现金管理类工具等；

（2）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永续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项目收益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债券回购、标准化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受托人可依据合同约定程序调整投资范围。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2%+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8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每满3个月后，可在当月10、11、24、25日赎回

（七）2026年8月10日，公司出资4000万元，向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期货”）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长江期货-永安债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产品代码：CQ251B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债权类资产：在境内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类标准化债券、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债券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债券逆回购、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计划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2）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或其他受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监管发行的比照公募基金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不包括劣后级份额；

（3）期货和衍生品类资产：境内交易场所上市交易的国债期货；

（4）现金类资产：包括现金。

本计划可参与债券正回购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单一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的，资产管理人在与投资者、资产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计划的投资范围，并应为管理人和托管人相关系统准备以及投资组合调整留出必要的时间。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6%+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8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双方协商一致随时可赎

（八）2026年8月5日，公司出资3000万元，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外贸信托-粤湾致远R2-330D00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产品代码：ZTE0B9

3、产品主要投资范围：

（1）由中信证券担任投资顾问的“保险资管公司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资产管理产品或信托公司发行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2）现金、银行存款、货币基金等现金管理类工具、信托业保障基金等；

（3）法律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信托计划成立后，主要投资于“山东信托-财信 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范围具体包括：①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劣后级份额、资产支持票据非劣后级份额、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永续债、债券回购、沪深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②现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③公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募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及以公募REITs基金参与质押式协议回购或质押式三方回购等业务；④优先股；⑤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⑥法律法规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允许集合资金计划投资的其他品种。），存续期间，如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投资需要，可根据投资顾问建议在符合投资范围内调整投资标的。

4、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2.4%+超额收益

5、产品收益起始日：2026年08月07日

6、产品到期日：330个自然日的对日可赎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存在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理财项目投资不排除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而影响预期收益的可能性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公司委托理财的原则、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内部日常管理和报告程序、监督和风险防控、信息披露义务等方面作了相应规定。同时公司将关注市场，加强投资前的市场及产品分析，严格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规定，严控风险。

2、计划财务部为公司及子公司委托理财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投资前论证、投资期间的管控及投资后的账务处理等工作，并监督委托理财活动的执行进展，落实各项风险控制措施。如发现委托理财出现异常情况，公司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现金流量充沛。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在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意见为准。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机构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生效日	到期日	年预期收益率%
1	国泰海通私客尊享FOF795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海通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1800	2025.12.09	封闭期6个月后的每周一、周三、周五可赎	3.5%+超额收益
2	方正证券稳盛专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	资管计划	2000	2026.01.28	6个月后的每月10日、20日可赎	4.0%+超额收益
3	长江资管悦享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证券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2000	2026.02.06	每周一、二、四可赎	3.4%+超额收益
4	省心享－华泰WEFUND企业家固收私享FOF69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1500	2026.04.08	封闭期6个月后的每周五可赎	3.0%+超额收益
5	东方财富证券富汇安130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东方财富	东方财富	资管计划	4000	2026.04.08	封闭期180天后的每周一、周二、周三可赎	3.0%+超额收益
6	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证券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500	2026.04.14	90个自然日后每个开放日可赎（开放日为每个自然周周一至周三）	2.3%+超额收益
7	方正证券鑫欣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	资管计划	2000	2026.05.13	封闭期6个月后的每月15日可赎	3.0%+超额收益
8	国泰海通私客尊享FOF1009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海通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1600	2026.05.14	封闭期6个月后的每周一、周三、周五可赎	3.5%+超额收益
9	中金至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金财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2000	2026.05.14	每周三可赎	2.5%+超额收益
10	外贸信托－粤湾多资产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中信证券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计划	2000	2026.05.20	每周二可赎	1.5%-4.5%
11	粤财信托·广粤双盈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广发证券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3000	2026.05.21	每6个月可赎	2.0%-3.2%+超额收益
12	中金至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金财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350	2026.06.11	每周三可赎	2.5%+超额收益
13	长江资管臻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证券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2000	2026.07.03	封闭期9个月后的每个自然月月初前三个工作日可赎	3.8%+超额收益
14	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证券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3000	2026.07.22	每6个月可赎	2.4%+超额收益
15	百瑞信托广发骐骥广聚固定收益FOF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广发证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计划	2000	2026.07.22	封闭期180天后的每自然季度首月6日可赎	3.50%
16	长江期货－永安债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期货	长江期货	资管计划	1000	2026.08.04	双方协商一致随时可赎	2.6%+超额收益
17	外贸信托－粤湾致远R2－330D00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中信证券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计划	3000	2026.08.07	330个自然日的对日可赎	2.4%+超额收益
18	长江期货－永安债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长江期货	长江期货	资管计划	4000	2026.08.11	双方协商一致随时可赎	2.6%+超额收益
19	紫金信托·固安鑫量金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华泰证券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计划	2000	2026.08.11	每满3个月后，可在当月10、11、24、25日赎回	2.2%+超额收益
20	华泰如意宝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1000	2026.08.12	每6个月可赎	2.1%-3.15%
21	省心享－华泰WEFUND企业家固收私享FOF69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2500	2026.08.27	封闭期6个月后每周五可赎	3.0%+超额收益
22	国泰君安君享优品甄安FOF3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海通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1600	2026.08.28	封闭期180天后的每月最后一个周五可赎	4.0%+超额收益
23	广发资管骐骥广聚固定收益FOF50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证券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	2000	2026.09.11	每3个月可赎	按产品净值计算收益
24	粤财信托·广粤双盈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广发证券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2000	2026.10.22	每6个月可赎	2%-3.2%+超额收益
累计未到期余额					48850.00			

截至公告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约为488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58%，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额度。

公司及雅安投资与上述委托理财销售机构、受托机构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理财产品的业务凭证、理财产品说明书等。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债券代码：113655　债券简称：欧22转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公司”或“发行人”）于2022年8月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0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欧22转债”）。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46.25元/股（含）。按回购金额上下限及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216.21万股至432.43万股，占公司2026年9月30日总股本605,727,207股的0.36%至0.71%，实际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实施期限届满时的回购情况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因回购股份并注销导致的累计减资金额低于本期债券发行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事项拟适用以简化程序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作为“欧22转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现拟于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4日召开适用简化程序的“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代码：113655
（三）债券简称：欧22转债
（四）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2年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20.00亿元人民币

3、债券期限：6年

4、债券利率：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5、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6、债券起息日：2022年8月5日

7、债券到期日：2028年8月4日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会议召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8日

4、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4日

5、投票表决期间：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4日

6、召开地点：线上

7、召开方式：线上，按照简化程序召开

8、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债券持有人对本公告所涉议案有异议的，应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期间（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4日）以书面形式回复受托管理人。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所涉意见及审议结果。

9、出席对象：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8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及提出异议，并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提出异议；

（2）发行人；

（3）受托管理人；

（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

（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0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92）。

四、参加会议的登记办法

本次会议适用简化程序，参会人员无需进行出席会议登记。

五、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如有异议的，应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期间（2026年10月29日至2026年11月4日）以书面形式回复受托管理人。逾期不回复的，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公告内所涉意见及审议结果。

提出异议时具体需准备的文件如下：

1、债券持有人为机构投资者的，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需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或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

3、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机构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签名。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以及异议函（详见附件一）在异议期内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快递方式等书面方式送至受托管理人处。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件、证明及异议函的债券持有人，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对本次议案的审议结果。

（二）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提出异议时，每一张未偿还债券拥有一票表决权/异议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异议函均视为同意受托管理人对本次议案的审议结果。

（三）发行人、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其他与本次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所持债券没有提出异议权利，并且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异议函采取记名方式提出异议。

（五）异议期届满后，受托管理人根据异议期收到异议函情况，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六）针对债券持有人所提异议事项，受托管理人应当与异议人积极沟通，并视情况决定是否调整相关内容后重新征求债券持有人的意见，或者终止适用简化程序。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份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于异议期内提议终止适用简化程序的，受托管理人应当立即终止。

（七）异议期届满后，视为本次会议已召开并表决完毕，受托管理人应当按照相关约定确定会议结果，并于异议期届满次日内（2026年11月5日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及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六、其他事项

本通知内容若有变更，受托管理人将以公告方式在异议期结束前发出补充通知，敬请投资者留意。

七、联系方式

1、召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宁
邮箱：lining2@gtht.com
联系电话：0755-23976376
邮编：518000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写字楼A座43层

八、附件

附件一：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异议函

附件二：关于“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2日

附件一、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异议函

请确认债券持有人是否为以下类型	是（选择“是”则无表决权）	否
1、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2、债券清偿义务继承方 3、其他与本次拟审议事项存在利益冲突的机构或个人		

本单位/本人已经按照《关于适用简化程序召开“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本单位/本人对《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提出异议，理由如下：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签名/公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为一张）：

债券持有人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持有债券名称	债券张数（面值100元为1张）
合计			

年月日

（本函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本函请邮寄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写字楼A座43层

邮编：518000
收件人/联系人：李宁
联系电话：0755-23976376或扫描后电邮至：lining2@gtht.com

附件二、“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作为本单位/本人的代理人参加“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本单位/本人对“欧22转债”2026年第三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1、请在上述三项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授权委托书格式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授权委托书为准，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债券持有人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证件号（法人债券持有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债券数量（面值100元为一张）：
委托人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本次授权行为仅限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本委托书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本函请邮寄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写字楼A座43层

收件人/联系人：李宁
联系电话：0755-23976376或扫描后电邮至：lining2@gtht.com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6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编制。国泰海通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海通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泰海通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欧派家居于2026年10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26年10月15日披露《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92），主要内容如下：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46.25元/股（含）。按回购金额上下限及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216.21万股至432.43万股，占公司2026年9月30日总股本605,727,207股的0.36%至0.71%，实际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实施期限届满时的回购情况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二、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尚待履行的程序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欧派家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和“欧22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公司拟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回购预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依照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公司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319.8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84.42亿元，货币资金47.23亿元。假设本次回购金额为上限2亿元，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0.63%、1.08%和4.23%。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国泰海通作为“欧22转债”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泰海通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可转债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宁、张力
联系电话：0755-23976376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2日